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 2018 年 2 月 2 日以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18 年 2 月 8 日下午 15:00 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平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监事会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经书面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上海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刊登于 2018 年 2 月 9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2.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刊登于 2018 年 2 月 9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九日